东丽区涉路施工事项三早三同步工作方案

随着东丽区城市化进程加快和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，涉公路施工项目数量逐年递增，涵盖公路占用、管线铺设、设置平面交叉道口等多样化需求。为进一步优化涉路施工审批流程，打造便捷高效的审批服务体系，助力区域建设项目提速增效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优化政务服务、提升行政效能为主线，建立“三早三同步”服务模式，即企业申报材料准备阶段早介入、早辅导、早对接，审批流程中实现政策解读同步、材料审核同步、问题反馈同步。实现只进一扇门，最多跑一次,推动政务服务从“能办”向“好办”“快办”“高效办”跃升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东丽区区管区县级公路涉路施工事项，主要包括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涉路施工许可--工程建设需要临时占用或挖掘公

路、高速公路许可

（二）涉路施工许可--在公路、高速公路上增设平面交

叉道口或者桥涵的许可

（三）涉路施工许可--在公路、高速公路用地范围内架

设、埋设管道、电缆等设施许可

（四）涉路施工许可--在公路、高速公路两侧建筑控制

区内埋设管线、电缆等设施的许可

（五）涉路施工许可--在公路、高速公路用地范围内设

置非公路设施的许可

（六）涉路施工许可--跨越、穿越公路、高速公路及在

公路、高速公路用地内修建桥梁、渡槽或者架设、埋设管线等设施许可

（七）涉路施工许可--利用公路、高速公路桥梁、隧道、

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

1. 工作举措
2. 早介入：靠前一步，筑牢申报基础

区审批局、区运管局组建联合工作小组，对申报事项需准备的符合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、保障公路、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、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核心申报材料，制定《涉路施工方案编制指南》，明确技术标准、格式要求，实现政策解读同步。

1. 早辅导：精准赋能，加快项目审批

构建“技术达标-政策适配-形式规范”的立体审查框架，整合审批资源，由区运管局对核心申报材料的技术符合性、方案可行性进行把关，区审批局对材料格式及完整性进行核验，将相关意见一次性反馈给建设单位，切实将制度创新转化为企业办事的实际便利，实现材料审核同步、问题反馈同步。

（三）早对接：审管联动，筑牢监管防线

构建监管要求前置告知+审批结果实时推送协作机制，推动审管协作从“结果互通”深化为“过程共融”，强化权责衔接。区运管局系统梳理最新政策文件及监管、验收规范，在审批流程启动时，同步将监管以及公路施工作业验收过程中涉及的合规要点、技术规范等关键信息精准告知企业，引导企业强化合规意识，实现审批流程与监管服务无缝衔接。审批结束后区审批局将审批结果通过“天津市政务一网通权力运行与监管绩效系统”推送至区运管局，形成“审批前告知、监管抓执行、问题共会商”的协同治理格局，形成服务与监管协同发力的良性局面。

附件：《涉路施工方案编制指南》

东丽区行政审批局 东丽区交通运输管理局

 2025年6月30日

 （此件主动公开）